

关于华金鸿腾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首期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公告

各位尊敬的投资者：

本公司所管理的华金鸿腾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首期，即产品成立日至第一个合同约定的固定开放日，该产品份额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5.5%。

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仅为管理人提取超额收益的比较基准，并不承诺投资者能够按照该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取得收益，也不保证投资者本金不受损失。

特此公告。

